

证券代码：839751

证券简称：南思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杜杨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

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合并后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752,322.59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376,867.44 元，资本公积 7,251,857.64 元，盈余公积 9,751,073.35 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定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450.00 万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股 2.50 股，共计派发红股 1,362.50 万股。

根据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股东持股情况，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送红股如出现零碎股，关于相关零碎股的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